

证券代码：838854

证券简称：川净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崔静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999,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的实际经营管理工作情况，拟定了《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9.9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年度工作内容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2 年年度监事会的工作重点，拟定了《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9.9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9.9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在 2023 年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总体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9.9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627719.68 元，本次拟分配股利 3500 万，以现有总股本 5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 7 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9.9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企业年度报告披露的内容和格式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公告，内容详见《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号：2023-008）及《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9.9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向四川科特空调净化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受劳务，交易额不超过 1 亿元，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四川科特空调净化有限责任公司租用公司部分办公楼用于办公、部分厂房作为仓库，租期 3 年，年租金 18 万元。内容详见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3-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9.9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崔静涛、成都中特净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为该关联交易事项之关联股东，非关联股东均未出席本次会议。若出席会议的股东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全部回避表决，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出席会议的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均不回避，对本

议案进行审议及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工作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地对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且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公司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9.9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杰、唐恺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5日